

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由于公司股权激励对象周继刚个人原因离职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，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,985 股。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由 193,323,629 股变更为 193,320,644 股。

根据上述工作情况，现对《公司章程》修改如下：

原章程内容	修改后的章程内容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3,323,629 元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3,320,644 元
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93,323,629 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93,320,644 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七日